



云泉岩土

NEEQ: 870752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YunQuan geotechnical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刘广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云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泉岩土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利安达审字[2025]第 0595 号）。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一）审计范围受限

云泉岩土公司未提供子公司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之广东分公司、博乐市分公司、霍尔果斯分公司、新疆分公司、临武分公司、阳泉分公司包括财务报表在内的任何资料，也未提供其晋城分公司除财务报表以外的任何资料。晋城分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9.26 万元，占云泉岩土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889.68 万元的 35.88%。

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分公司对云泉岩土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函证程序受限

云泉岩土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91.20 万元、银行短期借款余额 2,499.00 万元、银行长期借款余额 750.00 万元。我们对其中货币资金的 57.56 万元、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实施函证程序，共计发出银行询证函 16 份，因银行账户冻结无法划扣函证费用、云泉岩土公司也未现场缴费等原因导致银行函证均未回函，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的 33.61 万元因未提供开户清单，我们无法实施函证程序。

如财务报告附注六、3 所述，云泉岩土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5,570.38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2,654.22 万元，应收账款净值为 2,916.15 万元。我们设计并执行了函证程序，但未收到回函。

我们无法通过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持续经营能力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所述，云泉岩土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662.24 万元、-1,656.03 万元、-679.8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584.24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7%，未偿还银行借款 3,249.00 万元，以上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云泉岩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核查程序后认为：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可，该报告严谨、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组织董监高等管理层人员进行研究讨论，拟采取应对措施如下：

1、公司管理层成立清欠小组，加强应收账款清收力度，盘活资产，消除银行账户冻结不利影响，

改善公司资金流动性和资产负债结构，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

2、与逾期债务的债权人充分沟通，制订偿还方案，通过和解、调解、诉讼等方式尽快解决纠纷诉讼，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3、寻求地方政府支持和帮助，争取资金和税收政策，拓宽融资渠道，帮助企业纾困。

4、加强财务内控管理，加强对各分公司、各项目部管理和沟通，强化落实公司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内外部沟通，及时取得经济活动相关环节票据单证；细化日常管控环节，形成并无法表示业务相关单据。

5、积极开拓市场，寻找新的发展契机，努力扭转公司经营困局。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云泉岩土	指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恒基公司、子公司、全资子公司	指	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天地鑫业	指	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泰银拓	指	中泰银拓（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理工建筑设计院	指	太原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xi YunQuan geotechnical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刘广进	成立时间	2008 年 3 月 26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云、张红英，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建筑业-土木工程建筑业-其他土木工程建筑-其他土木工程建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地质灾害治理、岩土勘察及设计、地灾勘查及评估、岩土工程施工等专业技术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云泉岩土	证券代码	870752
挂牌时间	2017 年 2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5,088,8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	联系地址	山西省阳泉市高新区云泉大厦
电话	0353-2562919	电子邮箱	sxyqyt2008@sina.com
传真	0353-2562919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阳泉市高新区云泉大厦	邮政编码	045000
公司网址	www://sxyq2008.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300672335516C		
注册地址	山西省阳泉市矿区桥头街道桥西街金花园 2-写字间 402 室		
注册资本（元）	35,088,8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提供集勘察、设计、施工、检测等为一体的专业工程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具体的业务分为四类，第一类为工程勘察，主要包括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治理、检测、监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等；第二类为地质环境治理工程，如采空区、边坡、土地整治、土地复垦、瓦斯抽采综合利用等，涵盖了地质灾害的评估、勘查、设计和施工；第三类为水环境和水资源勘察；第四类为地基与基础施工。公司主要的客户覆盖了交通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等多个领域。公司商业模式如下：

(一) 采购模式

1.物资采购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采购管理流程，采购供应部是公司采购工作的主管部门及执行部门，主要负责公司采购工作的宏观管理，日常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供应商的选择、评审、确定及与供应商之间日常工作的沟通、协调、衔接工作。

2.劳务采购

由于公司工程施工业务工期长短不一，部分作业项目简单繁复，且人员流动性较大，为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工程项目部分劳务采用对外采购的方式。公司根据市场公允价作为定价政策，在符合公司《关于加强劳务用工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的基础上，择优选择劳务外包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办法》《关于加强劳务用工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等规范性制度规范劳务用工管理。

(二) 营销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的主要方式有：公开招投标、邀请招标和商务谈判等。

(三) 运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提供集检测、设计、施工等为一体的专业工程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公司主要业务领域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以地质灾害治理为主的岩土工程施工，另一部分是以勘察、设计、检测为主的专业技术服务。

1.地质灾害治理及岩土工程施工服务

将签订好的合同传递到公司财务部、工程部及经营部，经营部组织内部招标或指定项目部，中标项目部确定人员、班组及设备的安排，完成项目部组建。项目部根据图纸、合同编制施工方案，并报送工程部审核，总工程师审批，确定施工方案。

项目管理部组织施工班组、机械设备进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组织施工，定期汇报工程进展，接受工程部的监督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及现场施工安全。工程现场施工完成后，开展工程质量自验工作，自验通过后，提请竣工验收。

公司项目管理部与工程部、监理单位、业主、勘察、设计单位等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提交竣工验收报告由上述各单位签字盖章，项目通过验收后，按合同约定，开展工程结算及资料移交工作。

2.提供专业服务

公司提供专业服务方案工作流程如下：

专业服务包括勘察、设计、检测等。他们通常出现在项目早期，在客户的项目开发规划确定后，可选择不同种类的专业服务，以便于之后的项目开发。

(四) 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研发部，部门充分发挥院士专家的技术引领作用，整合区域专家团队的技术优势和人才资源，进行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公司除依靠自有技术力量外，还运用多种机制，注重产学研合作，通过多种方式提高新产品的技术含量，并将有市场潜力的技术开发成果以及研究项目形成广泛应用的技术，实现科技成果的转化。公司与中科院上海高等研究院、中国矿业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山西工程技术学院等有着长期的技术合作关系，技术交流和平台的建立确保了其创新性及其可持续性。

公司的研发模式建立在内部高效沟通机制的基础上，由研发部统筹、相关部门提供相应的职能配合。研发部根据目标市场和目标客户的发展趋势和业务需求选择科研项目，经管理层审批通过后，研发部提出关键技术的研究草案，此方案将由工程部组织进行讨论，由专家论证并由研发部内部出具最终意见。方案通过后，研发部负责调研、搜集资料、试验研究等研发过程的实施。研发成功后，研发部出具科研成果报告，公司将组织专家对科研项目成果进行评审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申请专利或工法。

（五）盈利模式

公司立足于自身良好的业绩口碑和较高的区域品牌行业资质优势参与市场竞争。公司通过跟踪服务，优质的技术和服务质量，以及竞争相对宽松区域优先布局的先发渠道优势，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从而保证产品和服务的利润。公司的利润来源主要来源于两部分，一部分是为客户提供岩土工程及地质灾害治理等工程施工收入；另一部分是为客户提供专业服务如勘察、设计、评估等实现的收入。

近年来，中国建筑行业整体增速放缓，正经历“阵痛式”转型，EPC 总承包、全过程咨询模式替代传统分包，推动行业集中度提升，国企与头部民企主导资源整合，中小型民营建筑企业经营遇到前所未有的挑战与风险。针对行业现状，公司调整战略部署，整合优化资源，积极寻找新的市场机遇，一方面针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资质进行梳理，取消没有竞争力的业务资质，降低相关费用，并变更经营范围，积极申办新的业务资质，拓宽业务领域；另一方面紧跟国家“一带一路”战略部署，在西部及海外寻求新的商机，签订了一系列关于高标准农田、低碳林建设、水污染治理、土地整治、地灾治理的战略合作协议，积极开拓新的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取得由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1400075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有效期三年。 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于 2022 年 7 月被山西省小企业发展促进局认定为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营业收入	8,896,844.21	6,200,606.16	43.48%
毛利率%	31.30%	2.4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90,879.70	-16,560,363.74	-58.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68,427.95	-18,007,413.06	-62.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不适用	-179.3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不适用	-194.97%	-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47	59.5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8,694,598.92	100,051,072.61	-21.35%
负债总计	84,529,790.22	99,095,384.21	-15.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35,191.30	955,688.40	-710.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1663	0.0279	-696.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11%	68.1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7.41%	99.04%	-
流动比率	0.63	0.81	-
利息保障倍数	-1.99	-5.7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312.66	2,845,894.49	8.24%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39	0.098	-
存货周转率	1.19	1.1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35%	-25.9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3.48%	-67.34%	-
净利润增长率%	-58.99%	-0.3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12,020.35	1.16%	779,141.36	0.78%	17.05%
应收票据	300,000.00	0.38%	150,000.00	0.15%	100.00%
应收账款	29,161,581.72	37.06%	48,794,163.95	48.46%	-40.24%
存货	5,373,613.19	6.89%	4,878,579.93	4.88%	10.15%
固定资产	18,715,871.78	23.78%	19,588,053.34	19.58%	-4.45%

无形资产	3,891,698.64	4.95%	4,093,686.00	4.09%	-4.93%
短期借款	24,990,000.00	31.76%	25,150,000.00	25.14%	-0.64%
长期借款	0.00	0.00%	7,500,000.00	7.50%	-10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7.05%，原因是公司报告期短期项目完工，收回流动资金，未支付部分供应商款项，导致流动资金滞留企业。
- 2.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40.24%。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工程项目大幅减少，以及通过诉讼收回前期工程款，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减少。
- 3.长期借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100.00%。原因是借款一年内到期。
- 4.应收票据：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00.00%。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收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896,844.21	-	6,200,606.16	-	43.48%
营业成本	6,111,756.57	68.70%	6,051,329.02	97.59%	0.9986%
毛利率%	31.30%	-	2.41%	-	-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574,180.64	40.17%	7,465,655.59	120.40%	-52.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47,318.12	24.14%	2,465,477.76	39.76%	-12.90%
信用减值损失	-2,758,812.11	-31.01%	-7,457,298.41	-120.27%	-63.01%
营业利润	-5,869,755.26	-65.98%	-16,492,553.56	-265.98%	-64.41%
营业外收入	634.33	0.01%	40,006.10	0.65%	-98.41%
营业外支出	38,579.08	0.43%	95,253.59	1.54%	-59.50%
净利润	-6,790,879.70	-76.33%	-16,560,363.74	-26,708%	-58.9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 43.48%，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订单较上年同期有小幅增加，短期完工项目有增加，导致短期工程结算收入相应增加。
- 2.营业成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 0.9986%，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成本未增加是因为营收中有一部分收入是万达项目诉讼案件增加的营收，无成本。
- 3.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 64.41%，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坏账损失减少。
- 4.营业外支出：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 59.50%，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逾期欠税产生的滞纳金减少。
- 5.净利润：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58.99%，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有所增加所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员工减少，人工成本减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616,904.60	5,364,500.73	60.63%
其他业务收入	279,939.61	836,105.43	-66.52%
主营业务成本	5,896,570.77	5,801,493.98	1.64%
其他业务成本	215,185.80	249,835.04	13.87%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技术服务	1,211,996.69	1,131,189.55	7.14%	82.35%	99.32%	-9.97%
地质灾害治理类	6,979,171.41	4,616,866.37	51.17%	48.50%	-11.79%	-61.38%
其他收入	425,736.50	148,514.85	186.66%	-49.08%	-40.55%	-48%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地质灾害与生态环境治理、地基基础施工等，报告期内收入构成未发生变化，只是营收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晋城市德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962,355.82	33.30%	否
2	晋城市城区自然资源局	784,036.89	8.81%	否
3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62%	否
4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	3.93%	否
5	山西科林矿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0	3.03%	否
合计		4,866,392.71	54.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晋城市荣柏莉商贸有限公司	2,259,947.00	36.98%	否
2	山西恒铭辉工贸有限公司	644,843.37	8.34%	否
3	晋城通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10,000.00	3.44%	否
4	山西景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30,812.65	10.55%	否

5	山西坤欣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	3.78%	否
合计		3,855,603.02	63.0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312.66	2,845,894.49	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7,433.67	-3,137,058.82	-6.04%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5187623.04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2107310.38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3080312.66 元；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0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 元；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4990000.00 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7937433.67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47433.67 元；
- 4.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额为 132878.99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岩土勘察、设计，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地质灾害勘查、设计、施工、危险性评估，地基与基础施工，技术服务等	50,000,000	38,932,361.07	-5,541,969.97	8,616,904.60	-2,159,823.0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资产负债率较高,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107.41%,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偿债能力风险较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也在逐渐下降,但是,如果公司经营不善,仍面临一定的偿债能力风险。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进行岩土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及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设施设备故障、员工操作不当等原因导致意外安全事故。一旦发生严重的安全事故,不仅客户可能中止与公司的合作,而且还面临被国家有关部门处罚、责令停止施工的可能,进而严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安全规章制度经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的处罚。但是,如果公司未能持续有效的进行安全经营,发生安全事故,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经营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65,538,572.27 元,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35,088,800.00 元,且净资产为负。
4.业务资质取消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缩减运营成本,地质灾害治理、地基与基础、劳务等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到期未办理延期,保留了全资子公司的同类业务资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有可能因注册类人员短缺等因素不能延期,从而失去业务资质。
5.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为负,存在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变化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新增“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1,064,841.29	-189.62%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920,324.00	-15.77%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11,985,165.29	-205.39%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4-033	原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理工恒	是	7,963,564.88	否	终审已审结，判令晋

	申请人	基诉晋城市德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主张工程款				城市德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向理工恒基支付款项
-	被告/被申请人	安浩诉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是	509,040.00	否	已审结,判令理工恒基向安浩支付款项
-	原告/申请人	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诉平定县自然资源局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是	120,000.00	否	已审结,判令平定县自然资源局向理工恒基支付款项
-	被告/被申请人	乌鲁木齐新探钻达钻探有限公司诉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劳务合同纠纷	是	201,340.00	否	已审结,判令理工恒基向乌鲁木齐新探钻达钻探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	被告/被申请人	徐州鑫璟彭勘探机械配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买卖合同纠纷	是	89,944.00	否	已审结,判令理工恒基向徐州鑫璟彭勘探机械配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款项
-	原告/申请人	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诉中国煤炭地质总局一一九勘探队租赁合同纠纷	是	2,981,276.41	否	双方达成协议,中国煤炭地质总局一一九勘探队向理工恒基分期支付款项,法院驳回起诉
-	被告/被申请人	平定县自然资源局诉全资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二审反诉)	是	120,000.00	否	终审已审结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诉讼事项是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人及其控制的 企业		
1	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张云	3,310,000	650,000	2,660,000	2023年8月21日	-	一般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合计	-	3,310,000	650,000	2,66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张云及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鑫业”）向阳泉市悦安商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远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安商贸”）借款 450 万元，已偿还 119 万元，欠 331 万元，利息未作具体要求，暂未计算。公司以孟县人民法院作出的孟县供热公司（现更名为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所欠公司的工程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云及公司控股股东天地鑫业与悦安商贸借款合同提供关联担保。截至报告期末，担保金额 3,310,000 元，实际执行划转金额 650,000 元，担保余额为 2,660,000 元，截至报告审议时，实际执行划转金额 2,222,899 元，担保余额为 1,087,101 元。以上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24）、《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0	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3,310,000	2,660,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说明：报告期后，截至报告审议时，实际执行划转金额 2,222,899 元，担保余额为 1,087,101 元。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张云	借款	10,802,540.75	930,945.11	2,685,405.47	9,048,080.39	10,802,540.75	否
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4,147,462.81	2,030,442.19	375.00	6,177,530.00	6,177,905.00	否
张巧婵	借款	178,644.69	0	178,644.69	0	235,361.46	否
合计	-	15,128,648.25	2,961,387.30	2,864,425.16	15,225,610.39	17,215,807.21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张云及其指定的账户发生多笔资金往来，截至 2024 年度报告期末，未归还资金 9,048,080.39 元，截至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议之日，未归还资金 9,048,080.39 元，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尚未还清，张云承诺尽快归还。2023 年，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鑫业”）从公司拆借资金 4,147,462.81 元，截至 2024 年度报告期末，未归还资金 6,177,530.00 元，截至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议之日，未归还资金 6,177,530.00 元，天地鑫业承诺尽快归还占用资金。2023 年，公司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张云之妹张巧婵从公司拆借资金 332,644.69 元，归还 154,000.00 元，截至 2023 年度报告期末，占用资金 178,644.69 元，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张巧婵占用资金已全部还清。公司将积极整改，加强规范管理，避免再次发生关联资金占用。本次关联资金占用对公司财务规范管理造成了不良影响，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拆借暨资金占用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联拆借暨资金占用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25,000,000	10,100,637.8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3,310,000	3,310,00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财务负责人张云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红英夫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 1000 万元,已归还本金 250 万元，剩余 750 万元；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张云、张红英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租用张云、张红英位于山西省阳泉市矿区桥头街道桥西街金花园 2-写字间，房屋租金为 12 万元/年；3、公司以孟县人民法院作出的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原名孟县供热公司）所欠公司的工程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云及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阳泉市悦安商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远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提供关联担保。截至报告期末，担保金额 3,310,000 元，实际执行划转金额 650,000 元，担保余额为 2,660,000 元，截至报告审议时，实际执行划转金额 2,222,899 元，担保余额为 1,087,101 元。以上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24）、《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2 月 3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5 月 19 日	-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承诺不再发生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2 月 3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 年 2 月 3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2022 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张云及其指定的账户发生多笔资金往来，截至 2024 年度报告期末，未归还资金 9,048,080.39 元，截至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议之日，未归还资金 9,048,080.39 元，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尚未还清，张云承诺尽快归还。2023 年，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鑫业”）从公司拆借资金 4,147,462.81 元，截至 2024 年度报告期末，未归还资金 6,177,530.00 元，截至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议之日，未归还资金 6,177,530.00 元，天地鑫业承诺尽快归还占用资金。2023 年，公司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张云之妹张巧婵从公司拆借资金 332,644.69 元，归还 154,000.00 元，截至 2023 年度报告期末，占用资金 178,644.69 元，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张巧婵占用资金已全部还清。公司将积极整改，加强规范管理，避免再次

发生关联资金占用。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7,974,947.85	22.84%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土地使用权	固定资产	抵押	3,660,704.84	4.65%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总计	-	-	21,635,652.69	27.4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抵押资产向银行借款用于生产经营，属于日常行为，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七)失信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存在被执行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案号：（2024）晋 0105 执 9500 号，执行标的 20017 元。

2.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张云，执行法院：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 年 4 月 11 日，案号：（2024）鲁 0982 执 4493 号，执行标的 230000 元。

3.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山西省晋城市城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 年 7 月 3 日，案号：（2024）晋 0502 执 3285 号，执行标的 8936 元。

4.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案号：（2024）新 0109 执 2795 号，执行标的 201052 元。

5.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泽州县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 年 4 月 11 日，案号：（2024）晋 0525 执 709 号，执行标的 19048 元。

6.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襄汾县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5 年 3 月 5 日，案号：（2025）晋 1023 执 292 号，执行标的 542818 元。

7.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 年 4 月 11 日，案号：（2025）晋 7191 执 331 号，执行标的 125453 元。

8.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案号：（2025）晋 7191 执 364 号，执行标的 339332 元。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286,300	97.71%	-289,113	33,997,187	96.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716,299	44.79%	99	15,716,398	44.79%
	董事、监事、高管	267,500	0.76%	53,037	320,537	0.9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02,500	2.29%	289,113	1,091,613	3.1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0,000	0.94%	0	330,000	0.94%
	董事、监事、高管	802,500	2.29%	289,113	1,091,613	3.1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5,088,800	-	0	35,088,8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3				

说明：上述股本情况表中董事、监事、高管有限售条件股份包括报告期内离职的原监事会主席李有良所持股份 100,000 股，原董事会秘书刘淑芳所持股份 30,000 股，已办理 100%限售。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922,100	100	14,922,200	42.53%	0	14,922,200	0	0
2	中泰银拓(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0	4,000,000	11.40%	0	4,000,000	0	0
3	太原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99,898	0	1,199,898	3.42%	0	1,199,898	0	0
4	王成生	1,069,798	0	1,069,798	3.05%	0	1,069,798	0	0

5	王俊东	1,000,000	0	1,000,000	2.85%	0	1,000,000	0	0
6	张红英	684,199	-1	684,198	1.95%	0	684,198	0	0
7	亓蕊	500,000	0	500,000	1.43%	0	500,000	0	0
8	李毓	500,000	0	500,000	1.43%	0	500,000	0	0
9	张云	440,000	0	440,000	1.25%	330,000	110,000	0	0
10	王德保	400,000	0	400,000	1.14%	0	400,000	0	0
合计		24,715,995	99	24,716,094	70.45%	330,000	24,386,09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张云和张红英系夫妻关系，二人持有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并通过天地鑫业间接持有公司42.53%股份，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公司原法人股东太原理工大成工程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被太原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原太原理工大成工程有限公司已办理注销，太原理工大成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已于2024年9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过入方为太原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140300595301282D，报告期内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发生了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变更后公司名称：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与住所于2024年8月19日再次登记变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炭洗选；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涂装设备销售；紧固件销售；洗涤机械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法定代表人：张云，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住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正扬路街道北区工业园环园路1791号办公楼2号楼办公三层3-118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张云出资950万元，占比95%；张红英出资50万元，占比5%。截至报告期末，天地鑫业持有公司股份14,922,200股，持股比例为42.5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云、张红英。自然人张云和张红英系夫妻关系，二人持有控股股东天地鑫业 100%股权，并通过天地鑫业间接持有公司 42.53%股份。张云直接持有公司 440,000 股，占比 1.25%，张红英直接持有公司 684,198 股，占比 1.95%，二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6,046,398 股，占比 45.73%。目前，张云担任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对公司决策和经营具有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云	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男	1966年3月	2022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6日	440,000	0	440,000	1.25%
刘广进	董事、总经理	男	1967年10月	2022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6日	0	0	0	0%
翟丽慧	董事	女	1962年12月	2024年4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200,000	0	200,000	0.57%
翟丽慧	副总经理	女	1962年12月	2022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6日	200,000	0	200,000	0.57%
张巧婵	董事	女	1976年11月	2024年4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341,850	300	342,150	0.98%
刘丽丽	董事	女	1969年9月	2024年4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0	0	0	0%
高雪	监事会主席	女	1990年1月	2024年4月9日	2025年6月26日	0	0	0	0%
高雪	职工监事	女	1990年1月	2022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6日	0	0	0	0%
杨文炎	监事	男	1969年9月	2022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6日	300,000	0	300,000	0.86%
朱媛丽	监事	女	1990年5月	2024年4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0	0	0	0%
李志银	原董事	男	1963年1月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4月26日	0	0	0	0%
赵丽	原董事	女	1968年9月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4月26日	0	0	0	0%
范丽青	原董事	女	1964年8月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4月26日	0	0	0	0%
李有良	原监事会主席	男	1984年5月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4月9日	100,000	0	100,000	0.29%
李有良	原监事	男	1984年5月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4月26日	100,000	0	100,000	0.29%
刘淑芳	原董事会秘书	女	1984年5月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9月24日	30,000	0	30,000	0.0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财务负责人张云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红英系夫妻关系；张云与公司股东、董事张巧婵系兄妹关系；张云持有控股股东天地鑫业 95%股权。公司董事刘丽丽与股东张星雨系母子关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翟丽慧与股东李吉祥系夫妻关系，与股东李弋系母子关系，与股东王永贤系婆媳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翟丽慧	副总经理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	公司任免
张巧婵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任免
刘丽丽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任免
高雪	职工监事	新任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公司选举
朱媛丽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任免
李有良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公司任免
李志银	董事	离任	无	公司任免
范丽青	董事	离任	无	公司任免
赵丽	董事	离任	无	公司任免
刘淑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辞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张巧婵，女，汉族，出生于 1976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采购供应部部长；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 月就职于阳泉市昱泉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3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刘丽丽，女，汉族，出生于 1969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 年 9 月至 1997 年 12 月就职于山西省煤炭地质 148 勘查院煤田工程处担任技术负责人；1997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山西省煤炭地质 148 勘查院瑞东公司、瑞东新鑫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23 年 9 月就职于山西省煤炭地质 148 勘查院担任地下水害防治中心主任，2023 年 10 月在山西省煤炭地质 148 勘查院退休。

朱媛丽，女，汉族，出生于 1990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14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工程技术部技术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2	0	5	7
财务人员	4	0	2	2
技术人员	35	0	7	28
后勤人员	5	0	1	4
研发人员	19	0	5	14
员工总计	75	0	20	5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8	4
本科	39	29
专科	13	10
专科以下	14	11
员工总计	75	5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为提升薪资福利的竞争性，能够留住和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通过工资和绩效、福利等激励性的设计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一方面，薪资与公司、部门和个人的绩效完成状况密切相关，不同的绩效考核结果会在薪资中准确体现，实现员工的自我激励与提升，从而最终保障公司整体绩效目标的实现。另一方面，公司依据经营方向持续设计不同的激励通道，使不同岗位的员工有同等的晋级机会。公司施行全员劳动合同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缴纳五险一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充分保障了员工个人利益。丰富多彩的团建活动让员工有较好的归属感与稳定性。

2.培训计划

员工培训作为人力资源管理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备受公司关注，为加强人才团队建设，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公司结合市场战略需要、人才需求，采用强制培训与自主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制定科学、规范的年度培训计划。员工培训按培训的组织实施机构（或方式）的不同分为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两大类；按培训内容大致不同分为员工知识培训、员工技能培训和员工素质培训三大类；按培训对象和培训目的的不同分为员工素质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销售技能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管理技能培训四大类。

3.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	-----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三会，会议程序规范，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关联交易、投资管理、对外担保管理等制度等法人治理结构及内控管理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地执行。未来公司将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提高其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本年度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公司独立的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独立销售；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拥有经营所必需的办公场所、与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等资产，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资产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及其关联人员非经营性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严格分离。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的设置自主独立，不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影响。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它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进行决策，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未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或决议内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况。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利安达审字[2025]第 059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小宝	杨艺斐
	4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25]第 0595 号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泉岩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云泉岩土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审计范围受限

云泉岩土公司未提供子公司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之广东分公司、博乐市分公司、霍尔果斯分公司、新疆分公司、临武分公司、阳泉分公司包括财务报表在内的任何资料，也未提供其晋城分公司除财务报表以外的任何资料。晋城分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9.26 万元，占云泉岩土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889.68 万元的 35.88%。

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分公司对云泉岩土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函证程序受限

云泉岩土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91.20 万元、银行短期借款余额 2,499.00 万元、银行长期借款余额 750.00 万元。我们对其中货币资金的 57.56 万元、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实施函证程序，共计发出银行询证函 16 份，因银行账户冻结无法划扣函证费用、云泉岩土公司也未现场缴费等原因导致银行函证均未回函，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的 33.61 万元因未提供开户清单，我们无法实施函证程序。

如财务报告附注六、3 所述，云泉岩土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5,570.38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2,654.22 万元，应收账款净值为 2,916.15 万元。我们设计并执行了函证程序，但未收到回函。

我们无法通过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持续经营能力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所述，云泉岩土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662.24 万元、-1,656.03 万元、-679.8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584.24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7%，未偿还银行借款 3,249.00 万元，以上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云泉岩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云泉岩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云泉岩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云泉岩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云泉岩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云泉岩土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泉岩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小宝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艺斐

2025 年 4 月 2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912,020.35	779,141.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300,000.00	15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29,161,581.72	48,794,163.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127,083.71	106,972.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16,566,234.20	17,052,351.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5,373,613.19	4,878,579.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347,386.88	1,208,378.03
流动资产合计		52,787,920.05	72,969,586.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18,715,871.78	19,588,053.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9	192,889.42	293,527.30
无形资产	六、10	3,891,698.64	4,093,686.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3,106,219.03	3,106,219.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06,678.87	27,081,485.67
资产总计		78,694,598.92	100,051,07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2	24,990,000.00	25,1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3	33,600,794.25	44,074,925.63
预收款项	六、14	530,000.00	
合同负债	六、15		18,867.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5,755,765.04	6,317,878.69
应交税费	六、17	1,561,754.99	355,927.90
其他应付款	六、18	7,675,197.79	10,163,349.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9	7,604,641.29	1,110,091.74
其他流动负债	六、20	1,567,678.62	3,063,165.64
流动负债合计		83,285,831.98	90,254,206.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1		7,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2	53,938.03	151,157.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3	32,239.99	32,239.99
递延收益	六、24	1,157,780.22	1,157,780.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3,958.24	8,841,177.36
负债合计		84,529,790.22	99,095,384.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35,088,800.00	35,088,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24,614,580.97	24,614,580.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7	-65,538,572.27	-58,747,69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35,191.30	955,688.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35,191.30	955,68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694,598.92	100,051,072.61

法定代表人：刘广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云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5.10	13,038.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11,476,276.88	19,241,498.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4.2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822,293.03	3,634,036.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78,579.93	4,878,579.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649.97	9,025.25
流动资产合计		20,217,159.11	27,776,178.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8,673,965.45	18,673,96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77,305.11	19,164,475.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2,889.42	293,527.30
无形资产		3,890,042.68	4,053,146.5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8,593.47	2,168,593.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02,796.13	44,353,708.16
资产总计		63,619,955.24	72,129,886.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90,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238,582.37	12,862,280.2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23,196.76	2,247,627.20
应交税费		204,552.11	106,231.46
其他应付款		7,927,143.61	5,931,535.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641.29	110,091.74
其他流动负债		1,539,376.73	1,551,383.06
流动负债合计		44,027,492.87	47,809,14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3,938.03	151,157.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57,780.22	1,157,780.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1,718.25	1,308,937.37
负债合计		45,239,211.12	49,118,086.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5,088,800.00	35,088,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741,184.02	25,741,184.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449,239.90	-37,818,183.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80,744.12	23,011,80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619,955.24	72,129,886.9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8,896,844.21	6,200,606.16
其中：营业收入	六、28	8,896,844.21	6,200,606.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23,280.36	16,310,676.00
其中：营业成本	六、28	6,111,756.57	6,051,329.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9	190,025.03	328,213.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30	3,574,180.64	7,465,655.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31	2,147,318.12	2,465,477.76
其中：利息费用		1,973,251.42	2,380,233.76
利息收入		896.13	26,580.58
加：其他收益	六、32	15,493.00	853,231.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221,583.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2,758,812.11	-7,457,298.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69,755.26	-16,492,553.5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	634.33	40,006.1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6	38,579.08	95,253.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07,700.01	-16,547,801.05
减：所得税费用	六、37	883,179.69	12,562.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0,879.70	-16,560,363.7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0,879.70	-16,560,363.7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0,879.70	-16,560,363.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90,879.70	-16,560,363.7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90,879.70	-16,560,363.7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19	-0.4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19	-0.47

法定代表人：刘广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云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79,939.61	836,105.43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63,700.65	332,460.90
税金及附加		128,307.41	220,350.3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01,654.60	2,760,904.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75,809.85	1,982,862.62
其中：利息费用		1,620,356.92	1,966,205.42
利息收入		71.43	232.61
加：其他收益		15,493.00	252,558.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325.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8,988.38	-1,297,55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3,028.28	-5,303,145.13
加：营业外收入		594.56	29,964.35
减：营业外支出		16,351.90	21,281.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8,785.62	-5,294,462.74
减：所得税费用		-7,728.97	12,562.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1,056.65	-5,307,025.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1,056.65	-5,307,025.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31,056.65	-5,307,025.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57,060.41	26,246,017.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165.98	72,3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9,823,396.65	9,799,51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87,623.04	36,117,90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36,157.27	16,168,731.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8,475.31	2,282,27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6,612.25	1,395,598.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34,516,065.55	13,425,40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07,310.38	33,272,01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312.66	2,845,894.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9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9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2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7,433.67	2,361,829.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5,275,229.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37,433.67	53,137,05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7,433.67	-3,137,05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878.99	-346,16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141.36	1,125,305.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2,020.35	779,141.36

法定代表人：刘广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云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37,755.27	3,456,844.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683.19	41,963.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38,482.75	7,049,83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32,921.21	10,548,64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9,677.90	3,476,521.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984.80	619,93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561.39	241,78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87,471.94	3,998,89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73,696.03	8,337,14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225.18	2,211,49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9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9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0,978.11	1,962,386.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75,229.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60,978.11	52,237,61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78.11	-2,237,615.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2.93	-26,116.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38.03	39,154.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5.10	13,038.0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88,800.00				24,614,580.97						-58,747,692.57		955,68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88,800.00				24,614,580.97						-58,747,692.57		955,68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90,879.70		-6,790,87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90,879.70		-6,790,879.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88,800.00				24,614,580.97						-65,538,572.27		-5,835,191.30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8,800.00				2,414,580.97						-42,187,328.83		17,516,05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88,800.00				24,614,580.97						-42,187,328.83		17,516,05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60,363.74		-16,560,36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60,363.74		-16,560,363.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88,800.00				24,614,580.97						-58,747,692.57		955,688.40

法定代表人：刘广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云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88,800.00				25,741,184.02						-37,818,183.25	23,011,80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88,800.00				25,741,184.02						-37,818,183.25	23,011,80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31,056.65	-4,631,056.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31,056.65	-4,631,056.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88,800.00				25,741,184.02						-42,449,239.90	18,380,744.12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88,800.00				25,741,184.02						-32,511,157.82	28,318,82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88,800.00				25,741,184.02						-32,511,157.82	28,318,82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7,025.43	-5,307,025.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07,025.43	-5,307,025.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88,800.00				25,741,184.02						-37,818,183.25	23,011,800.77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泉公司”或“公司”）系由山西云泉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在山西省阳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注册资本为 3,508.88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广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300672335516C

注册地：山西省阳泉市矿区桥头街道桥西街金花园 2-写字间 402 室

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2 月 3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简称云泉岩土，证券代码 870752。

本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增加子公司新疆森垚生态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二）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

（三）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

（四）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等）

公司主要业务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

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云泉岩土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662.24 万元、-1,656.03 万元、-679.8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584.24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7%, 未偿还银行借款 3,249.00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 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以上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云泉岩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收入确认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四、3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 请参阅附注四、3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附注四、11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附注四、11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附注四、11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

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7“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7“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7、（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7（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

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

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

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

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年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

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可控性，故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代垫款、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可控性，故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④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

损失。

12、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核算，对于为特定项目购买的材料使用个别计价法，其他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4、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5、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

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

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

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10-50	1.90-9.50
机器设备	5	3-10	9.50-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电子设备	5	3-5	19.00-31.67
办公家具	5	3-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2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排污权及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

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商业土地	40
工业土地	50
专利权	4-10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

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

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

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的一方在本公司内，另一方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21“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0、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

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主要从事勘察/技术服务、岩土工程及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收入确认方法具体如下：

勘察/技术服务：公司根据业务合同的约定，在完成相关勘察、设计、评估、勘查业务，向业主提交相关报告或资料后确认收入。

岩土工程及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具体根据客户及第三方监理机构确认的进度确定履约进度。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

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政府补助会计处理的“总额法”或“净额法”属于企业的一项会计政策选择（按政府补助的类别和项目选择），一旦选定即不得随意变更。如需变更的，应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而变更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处理。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

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租赁是指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9“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6“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商誉

商誉作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解释第 18 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采用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

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7、其他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税率为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

无

3、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8.80	523.20
银行存款	811,759.50	778,618.16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货币资金	100,022.05	
合 计	912,020.35	779,141.36

2、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1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00,000.00	150,000.00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68,609.61	12.87	7,168,609.61	100.00	-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的应收账款	1,221,869.47	2.19	32,568.94	2.67	1,189,300.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313,318.15	84.94	19,341,036.96	40.88	27,972,281.19
组合：账龄组合	47,313,318.15	84.94	19,341,036.96	40.88	27,972,281.19
合 计	55,703,797.23	100.00	26,542,215.51	47.65	29,161,581.72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68,609.61	9.64	7,168,609.6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163,192.69	90.36	18,369,028.74	27.35	48,794,163.95
组合：账龄组合	67,163,192.69	90.36	18,369,028.74	27.35	48,794,163.95
合 计	74,331,802.30	100.00	25,537,638.35	34.36	48,794,163.95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阳煤集团碾沟煤业有限公司	3,593,097.42	3,593,097.4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	3,575,512.19	3,575,512.1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 计	7,168,609.61	7,168,609.61	100.00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50,452.27	34,898.67
1 至 2 年	441,462.40	45,035.29
2 至 3 年	7,206,152.54	1,246,015.19
3 至 4 年	20,591,151.61	6,496,348.29
4 至 5 年	11,691,652.23	4,686,292.42
5 年以上	6,832,447.10	6,832,447.10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合 计	47,313,318.15	19,341,036.96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25,537,638.35	1,004,577.16			26,542,215.51
合 计	25,537,638.35	1,004,577.16			26,542,215.51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111.21	15.83	106,972.50	100.00
1-2 年	106,972.50	84.17		
合 计	127,083.71	100.00	106,972.50	100.00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566,234.20	17,052,351.17
合 计	16,566,234.20	17,052,351.17

(1)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320,212.60	1,811,221.99
押金	53,968.87	54,148.87
往来款	18,447,622.81	17,554,498.25
代扣代缴款及其他	501,461.05	292,949.74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657,671.50	
合 计	20,980,936.83	19,712,818.85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2,240,467.68		420,000.00	2,660,467.6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54,234.95			1,754,234.9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94,702.63		420,000.00	4,414,702.63

③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668,621.58
1 至 2 年	205,461.43
2 至 3 年	7,642,180.41
3 至 4 年	1,777,033.04
4 至 5 年	150,137.78
5 年以上	879,831.09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657,671.50
合 计	20,980,936.83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4,338.69		854,338.69
合同履约成本	4,519,274.50		4,519,274.50
合计	5,373,613.19		5,373,613.19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4,338.69		854,338.69
合同履约成本	4,024,241.24		4,024,241.24
合计	4,878,579.93		4,878,579.93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交税费	347,386.88	1,208,378.03
合 计	347,386.88	1,208,378.03

8、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715,871.78	19,588,053.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8,715,871.78	19,588,053.34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理工恒基之 晋城分公司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年初余额	27,543,099.85	5,940,298.69	486,148.37	457,366.43	1,359,178.42	55,000.00	35,841,091.76
2.本年增加金 额							
（1）购置							
（2）在建工 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 额			108,112.00				108,112.00
（1）处置或 报废			108,112.00				108,112.00
（2）其他减 少（资产抵 账）							
4.年末余额	27,543,099.85	5,940,298.69	378,036.37	457,366.43	1,359,178.42	55,000.00	35,732,979.7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8,955,371.05	5,155,868.09	409,769.04	423,732.72	1,300,460.05	7,837.47	16,253,038.4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理工恒基之 晋城分公司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612,780.95	198,398.60	44,947.05	199.56		10,449.96	866,776.12
(1) 计提	612,780.95	198,398.60	44,947.05	199.56		10,449.96	866,776.12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02,706.56				102,706.56
(1) 处置或报废			102,706.56				102,706.56
(2) 其他减少(资产抵账)							
4.年末余额	9,568,152.00	5,354,266.69	352,009.53	423,932.28	1,300,460.05	18,287.43	17,017,107.9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7,974,947.85	586,032.00	26,026.84	33,434.15	58,718.37	36,712.57	18,715,871.78
2.年初账面价值	18,587,728.80	784,430.60	76,379.33	33,633.71	58,718.37	47,162.53	19,588,053.34

9、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3,189.55	503,189.55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03,189.55	503,189.5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09,662.25	209,662.25
2、本年增加金额	100,637.88	100,637.8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 计提	100,637.88	100,637.8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310,300.13	310,300.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92,889.42	192,889.42
2、年初账面价值	293,527.30	293,527.30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191,118.00	625,872.41	123,020.00	5,940,010.4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5,191,118.00	625,872.41	123,020.00	5,940,010.4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414,910.28	348,933.57	82,480.56	1,846,324.41
2.本年增加金额	115,502.88	47,601.00	38,883.48	201,987.36
(1) 计提	115,502.88	47,601.00	38,883.48	201,987.36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合计
4.年末余额	1,530,413.16	396,534.57	121,364.04	2,048,311.7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660,704.84	229,337.84	1,655.96	3,891,698.64
2.年初账面价值	3,776,207.72	276,938.84	40,539.44	4,093,686.00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0,740,807.62	3,111,060.80	20,740,807.62	3,111,060.80
租赁负债	261,248.88	39,187.33	261,248.88	39,187.33
合 计	21,002,056.50	3,150,248.13	21,002,056.50	3,150,248.13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93,527.30	44,029.10	293,527.30	44,029.10
合 计	293,527.30	44,029.10	293,527.30	44,029.10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029.10	3,106,219.03	44,029.10	3,106,21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029.10		44,029.10	

注：云泉岩土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662.24 万元、

-1,656.03 万元、-679.80 万元，无法合理确定未来能产生足够的所得税额，出于谨慎性原值，本期不予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24,990,000.00	25,000,000.00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		150,000.00
合 计	24,990,000.00	25,150,000.00

注：抵押借款为云泉岩土公司以写字楼、库房为抵押，向阳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日期 202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2 日。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人工费	8,282,826.22	9,222,284.37
材料款	10,811,130.40	19,966,410.86
工程款	8,919,408.71	10,299,655.62
技术服务费	2,194,759.95	2,004,249.55
机械租赁及运费	1,214,990.85	1,539,409.44
其他	1,039,655.79	1,042,915.79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的应付账款	1,138,022.33	
合 计	33,600,794.25	44,074,925.63

14、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勘察费	300,000.00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的预收款项	230,000.00	
合 计	530,000.00	

15、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款		
设计费		18,867.92
合 计		18,867.92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56,219.71	374,125.14	965,017.73	5,165,327.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8,881.98	52,600.64	62,110.83	439,371.7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112,777.00	38,289.13		151,066.13
合 计	6,317,878.69	465,014.91	1,027,128.56	5,755,765.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95,496.81	244,098.09	818,787.61	5,020,807.29
2、职工福利费	14,723.27			14,723.27
3、社会保险费	71,345.21	122,737.12	142,573.81	51,508.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38.70	115,216.34	135,053.03	41,702.01
工伤保险费	9,806.51	7,520.78	7,520.78	9,806.51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4,113.28	4,840.00		48,953.2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541.14	2,449.93	3,656.31	29,334.7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合 计	5,756,219.71	374,125.14	965,017.73	5,165,327.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2,838.22	41,125.12	45,716.64	428,246.70
2、失业保险费	16,043.76	11,475.52	16,394.19	11,125.09
合 计	448,881.98	52,600.64	62,110.83	439,371.79

17、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295,639.59	242,190.74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23.96	4,260.44
印花税	110.09	110.09
教育费附加	7,820.54	2,392.09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58.55	1,594.73
水利建设税	440.37	440.37
个人所得税	1,202.79	
房产税	164,446.94	92,460.62
土地使用税	12,478.82	12,478.82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的应交税费	66,433.34	
合 计	1,561,754.99	355,927.90

1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75,197.79	10,163,349.33
合 计	7,675,197.79	10,163,349.33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4,025,986.12	7,898,296.59
代扣代缴款项	637,545.57	558,496.11
报销款	173,091.87	598,844.41
其他	2,003,249.23	1,107,712.22
借款	20,246.00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的其他应付款	815,079.00	
合 计	7,675,197.79	10,163,349.33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3）	104,641.29	110,091.7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1）	7,5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7,604,641.29	1,110,091.74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567,678.62	3,063,165.64
合 计	1,567,678.62	3,063,165.64

21、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7,500,000.00	8,5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9）	7,5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7,500,000.00

注：子公司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恒基”）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平阳支行保证借款 1,000.00 万元，期末余额 750.00 万元。借款期间 2022 年 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保证人山西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张云和张红英。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张云向山西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公司持有理工恒基的股权及股权派生权益和理工恒基的全部应收账款向山西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22、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10,091.74	110,091.74
1-2 年	55,045.87	110,091.74
2-3 年		55,045.87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165,137.61	275,229.3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558.29	13,980.46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58,579.32	261,248.8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4,641.29	110,091.74
合 计	53,938.03	151,157.15

23、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逾期利息	32,239.99	32,239.99	依据民事起诉状需支付钻探费 190,669.00 元，产生的逾期利息
合计	32,239.99	32,239.99	——

24、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1,157,780.22			1,157,780.22
合 计	1,157,780.22			1,157,780.22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阳煤西 110KV 赤 泥基筑路材料研 发中试项目	112,000.00					112,000.00	与收益相关
赤泥基关键材料 综合利用研发项 目	1,045,780.22					1,045,780.22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157,780.22					1,157,780.22	

25、股本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088,800.00						35,088,800.00

26、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4,614,580.97			24,614,580.97
合 计	24,614,580.97			24,614,580.97

2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8,747,692.57	-42,187,328.8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8,747,692.57	-42,187,328.8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90,879.70	-16,560,363.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65,538,572.27	-58,747,692.57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24,252.66	4,096,215.52	5,364,500.73	5,801,493.98
其他业务	279,939.61	215,185.80	836,105.43	249,835.0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3,192,651.94	1,800,355.25		
合 计	8,896,844.21	6,111,756.57	6,200,606.16	6,051,329.02

2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19.52	66,267.35
教育费附加	9,750.25	28,931.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00.17	19,287.50
印花税	3,901.12	1,758.67
车船税	600.00	300.00
房产税	100,257.70	186,711.16
土地使用税	24,957.64	24,957.64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21,138.63	
合 计	190,025.03	328,213.63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93,839.07	441,470.62
差旅费	33,232.35	60,342.10
水电费	113,598.32	132,572.42
业务招待费	24,668.89	160,661.29
职工薪酬	334,620.20	4,017,818.85
折旧与摊销	904,882.12	1,092,467.37
中介机构费	120,000.00	532,206.04
汽车费用	21,073.47	116,690.49
其他	78,722.40	665,912.49
招投标费用	4,245.28	27,422.22
食堂费用	11,164.54	9,716.70
安全费用		46,140.00
诉讼费	581,002.04	162,235.00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1,253,131.96	
合 计	3,574,180.64	7,465,655.59

3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73,251.42	2,365,629.46
减：利息收入	896.13	26,580.5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67,433.44	9,937.79
与租赁相关的费用	7,422.17	14,604.30
担保费		101,886.79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107.22	
合 计	2,147,318.12	2,465,477.76

32、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5,493.00	805,236.00	15,493.00
个税返还		934.35	
债务重组收益		47,060.81	
合 计	15,493.00	853,231.16	15,493.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奖励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493.00	5,236.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中小型科技企业入库奖励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493.00	805,236.00	

3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221,583.53
合 计		221,583.53

3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04,577.16	-6,051,857.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54,234.95	-1,405,440.73
合 计	-2,758,812.11	-7,457,298.41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工会筹备金		29,964.35	
增值税加计抵扣		549.90	
工会经费返还		9,491.83	
其他	1.61	0.02	1.61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94.56		594.56
理工恒基之晋城分公司	38.16		38.16
合 计	634.33	40,006.10	634.33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22,200.00	100.00	22,200.00
滞纳金	4,943.69	21,344.60	4,943.69
逾期支付利息		0.00	
其他	11,435.39	73,808.99	11,433.78
合 计	38,579.08	95,253.59	38,577.47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3,179.69	-11,435.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998.08
合 计	883,179.69	12,562.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07,700.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76,925.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83,179.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	1,476,925.00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所得税费用	883,179.69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90,879.70	-16,560,363.74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758,812.11	7,457,298.41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6,776.12	1,013,732.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0,637.88	100,637.88
无形资产摊销	201,987.36	204,07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94.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943,991.96	2,496,724.85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3,998.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95,033.26	634,303.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6,920,217.03	25,237,456.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2,425,602.28	-17,761,964.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312.66	2,845,894.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12,020.35	779,141.3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779,141.36	1,125,305.6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878.99	-346,164.3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912,020.35	779,141.36
其中：库存现金	238.80	523.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1,781.55	778,618.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2,020.35	779,141.36

3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9、22。

②本公司租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云、张红英拥有的房屋资产用于办公，根据新租赁准则，预计 5 年内不会变更，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279,939.61
合 计		279,939.6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岩土工程	100.00		合并
新疆森垚生态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5.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市新市区				

注：1、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截止报告日，实缴 1,800.00 万元。

2、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注销新疆森垚生态低碳 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的主要客户选定的都是大型国企，这些客户的信用等级较好，并且公司指定特定部门负责客户应收款项的回笼，每月做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将应收款项的回笼与绩效考核指标挂钩，根据回款完成情况进行绩效分配。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款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主要收取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开具的承兑汇票，故应收票据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货币资金仅存放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信用风险较低。

由于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

风险。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科目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311,449.98	1,498,060.59	6,037,339.95	23,753,943.73	33,600,794.25
其他应付款	1,579,795.84	1,477,366.38	1,153,885.18	3,464,150.39	7,675,197.79
短期借款	24,990,000.00				24,990,000.00
租赁负债		53,938.03			53,938.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04,641.29				7,604,641.29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工程管理服务	1,000 万元	42.53	42.53

母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张云出资 950 万元，占比 95%；张红英出资 50 万元，占比 5%，二者为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张云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工作。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刘广进	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李有良	原监事会主席（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任职，任职期限三年，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离职）、原监事（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任职，任职期限三年，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离职）、公司股东
高雪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任职工监事，任职期限三年；于 2024 年 4 月 9 日新任监事会主席）
翟丽慧	副总经理、董事（2024 年 4 月 26 日新任）、公司股东
杨文炎	监事、公司股东
刘丽丽	董事（2024 年 4 月 26 日新任）
张巧婵	董事（2024 年 4 月 26 日新任）、公司股东、全资子公司理工恒基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张云的近亲属
刘淑芳	原董事会秘书(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任职，任职期限三年，已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辞职)、公司股东
朱媛丽	监事（2024 年 4 月 26 日新任）、全资子公司职工
中泰银拓（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
山西中泰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持股 5.00%以上股东中泰银拓（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人为同一人
张星雨	董事刘丽丽近亲属、公司股东
李吉祥	董事翟丽慧配偶、公司股东
李弋	董事翟丽慧近亲属、公司股东
王永贤	董事翟丽慧亲属、公司股东
齐淑珍	原监事会主席（2022 年 6 月 26 日届满离职）、公司股东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无。

（2）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张云	房屋	100,637.88	110,091.74
合计		100,637.88	110,091.74

（3）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云、张红英	10,000,000.00	2022-1-27	2025-1-26	否

②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公司以孟县人民法院作出的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原名孟县供热公司）所欠公司的工程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云及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阳泉市悦安商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远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提供关联担保。截至报告期末，担保金额 3,310,000 元，实际执行划转金额 650,000 元，担保余额为 2,660,000 元，截至报告审议时，实际执行划转金额 2,222,899 元，担保余额为 1,087,101 元。

（4）关联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拆出	归还	年末余额
张云	资金往来	10,802,540.75	930,945.11	2,685,405.47	9,048,080.39
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4,147,462.81	2,030,442.19	375.00	6,177,530.00
张巧婵	资金往来	178,644.69		178,644.69	
合计		15,128,648.25	2,961,387.3	2,864,425.16	15,225,610.3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中泰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7,070.44	163,337.35	6,057,070.44	1,099,358.28
合计	497,070.44	163,337.35	6,057,070.44	1,099,358.28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云	20,246.00	1,000.00
张巧婵	417,614.38	123,517.00
王保青	1,433.31	1,433.31
翟丽慧	77,418.00	128,028.00
合计	516,711.69	253,978.31

十二、股份支付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详见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作为担保方，公司以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孟县供热公司）所欠公司的工程款4,225,512.19元范围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云及公司控股股东新疆鑫漠军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远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提供关联担保。

2024年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实际划转222.2899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担保余额为108.71万元。

2、子公司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平阳支行保证借款1,000.00万元，期末余额750.00万元。借款期间2022年1月27日至2025年1月27日。保证人山西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张云和张红英。截至审计报告日，担保公司代偿部分借款，具体金额以保证人日后向公司追偿为准。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2024年4月25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米东区人民法院作出编号为（2024）新0109民初756号民事判决：判令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劳务费190,669.00元，支付利息6,450.07元（自2020年5月29日起至2023年10月4日），以及支付在50,000.00元范围内以未付款为基数，按照3.85%计算自2023年10月5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劳务费及相应利息未支付。预计应偿还劳务费190,669.00元，利息10,671.00元，合计201,340.00元。

上述事项已挂账金额222,908.99元。

2、2024年4月9日，山西省襄汾县人民法院就安浩与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工程款纠纷作出（2024）晋1023民初123号民事判决：判令理工恒基公司向原告安浩支付工程款509,040.00元，并承担逾期利息，具体如下：

第一笔利息：以117,840元工程款为基数，自2021年6月15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2021年6月15日贷款市场报价年利率（LPR）3.85%计算；第二笔利息：以391,200元工程款为基数，自2022年12月15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2022年12月15日LPR3.65%计算。

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工程款及相应利息未支付，预计应偿还工程款509,040.00元，利息52,168.15元，合计561,208.15元。

上述事项已挂账金额509,040.00元。

3、2024年6月21日，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对徐州鑫璟彭勘探机械配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作出（2024）晋0105民初2875号民事判决：判令履行以下义务：以89,944元为基数自2021年11月3日起至2023年12月

12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5倍计算的逾期付款利息及律师费9,500.00元。截至审计报告日，以上9,500.00元未入账。

4、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存在以下被执行情况：

①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张云，执行法院：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年4月11日，案号：（2024）鲁0982执4493号，执行标的230000元。

②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泽州县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年4月11日，案号：（2024）晋0525执709号，执行标的19048元。

③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4年4月11日，案号：（2025）晋7191执331号，执行标的125453元。

④被执行人名称：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5年4月17日，案号：（2025）晋7191执364号，执行标的339332元。

以上诉讼事项未找到原始判决书。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事项未履行执行义务。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4,564.41	24.38	6,734,564.4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90,893.55	75.62	9,414,616.67	45.07	11,476,276.88
组合 1 账龄组合	20,890,893.55	75.62	9,414,616.67	45.07	11,476,276.88
合 计	27,625,457.96		16,149,181.08		11,476,276.88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4,564.41	19.72	6,734,564.41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23,514.65	80.28	8,182,015.73	29.84	19,241,498.92
组合 1 账龄组合	27,423,514.65	80.28	8,182,015.73	29.84	19,241,498.92
合 计	34,158,079.06	100.00	14,916,580.14		19,241,498.92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	3,575,512.19	3,575,512.19	100.00	已申请执行，但无可执行财产，全额计提坏账
山西阳煤集团碾沟煤业有限公司	3,159,052.22	3,159,052.22	100.00	已申请执行，但无可执行财产，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6,734,564.41	6,734,564.41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10,000.00	1,285.00	12.85
2 至 3 年	1,196,297.89	217,128.07	18.15
3 至 4 年	15,287,027.70	5,023,317.30	32.86
4 至 5 年	399,931.75	175,250.09	43.82
5 年以上	3,997,636.21	3,997,636.21	100.00
合 计	20,890,893.55	9,414,616.67	77.30

（2）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10,000.00
2 至 3 年	1,196,297.89
3 至 4 年	15,287,027.70
4 至 5 年	399,931.75
5 年以上	10,732,200.62
合 计	27,625,457.96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4,916,580.14	1,232,600.94			16,149,181.08
合 计	14,916,580.14	1,232,600.94			16,149,181.08

（4）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阳泉云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477,795.48	4,757,403.59	52.41
孟县普惠供热有限公司	3,575,512.19	3,575,512.19	12.94
山西阳煤集团碾沟煤业有限公司	3,159,052.22	3,159,052.22	11.44
怀来县林业和草原局	1,196,297.89	217,128.07	4.33
核工业志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9,000.00	1,089,000.00	3.94
合 计	23,497,657.78	12,798,096.07	85.06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22,293.03	3,634,036.61
合 计	3,822,293.03	3,634,036.61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76,443.00	776,443.00
押金	3,968.87	4,148.87
往来款	3,997,723.57	3,690,295.57
代扣代缴款及其他	231,089.98	33,694.12
合 计	5,009,225.42	4,504,581.5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0,544.95		420,000.00	870,544.9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计提	316,387.44			316,387.44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6,932.39		420,000.00	1,186,932.39

(3)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209,031.62
1 至 2 年	765,825.00
2 至 3 年	743,956.93
3 至 4 年	766,443.00
4 至 5 年	100,137.78
5 年以上	423,831.09
合 计	5,009,225.4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64,407.81	1 年以内、1 年-2 年、2 年-3 年	53.19	259,061.34
怀来县林业和草原局	农民工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756,443.00	3 年-4 年	15.10	378,221.50
张云	往来款	482,215.76	1 年以内	9.63	
晋城市瑞远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0,000.00	5 年以上	8.38	420,000.00
阳泉市城区信鼎商贸中心	往来款	300,000.00	1 年-2 年	5.99	30,000.00
合 计		4,623,066.57		92.29	1,087,282.84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73,965.45		18,673,965.45	18,673,965.45		18,673,965.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18,673,965.45		18,673,965.45	18,673,965.45		18,673,965.4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太原理工恒基岩土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8,673,965.45			18,673,965.45		
合 计	18,673,965.45			18,673,965.4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8,514.85		82,625.86
其他业务	279,939.61	215,185.80	836,105.43	249,835.04
合 计	279,939.61	363,700.65	836,105.43	332,460.9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4.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93.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债务重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39.31	
小 计	-22,451.75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2,451.7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19	-0.19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5年4月28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4.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93.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债务重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39.3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451.75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451.7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